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October 2013

## 2013 年实质性会议

议程项目 7(g)

### 2013 年 7 月 22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根据全体会议审议的建议(E/2013/L. 23)通过]

#### 2013/12. 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机构间工作队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 2011 年 9 月 19 日通过的大会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问题的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sup>1</sup> 其中重申世界卫生组织相对于联合国其他机构、开发银行及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的工作，在促进和监测全球非传染性疾病预防行动方面的领导和协调作用，其中又吁请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各国际机构、开发银行及其他关键国际组织以协调的方式共同努力，支持各国的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和控制工作，并回顾 2011 年 4 月 28 日和 29 日俄罗斯联邦和世界卫生组织在莫斯科举办的首次健康生活方式和非传染性疾病预防问题全球部长级会议，

**确认** 以心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道疾病和糖尿病为主的非传染性疾病与使用烟草、有害使用酒精、不健康饮食和缺乏身体运动这四个主要风险因素相关联，所带来的全球负担和威胁是许多会员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大挑战，可能会导致国家和居民内部及相互之间日益不平等，

**重申** 必须加强国际合作，提高发展中国家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的能力，

**又重申** 世界卫生组织作为卫生领域首要专门机构的主导作用，包括根据任务授权在卫生政策方面发挥的作用和职能，

**欢迎** 第六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 2013 年 5 月 27 日第 66.10 号决议，<sup>2</sup> 认可《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全球行动计划》，其中为所有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了在从地方到全球的所有各级采取协调一致行动的路线图

<sup>1</sup> 大会第 66/2 号决议，附件。

<sup>2</sup> 世界卫生组织，WHA66/2013/REC/1 号文件。



和备选政策清单，以便实现九项全球自愿目标，包括到 2025 年将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或慢性呼吸道疾病所致早死率相对降低 25%，

**回顾** 世界卫生大会在第 66.10 号决议中敦促会员国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2013 年底审议关于组建一支联合国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工作队的工作，该工作队将协调联合国各组织在执行《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全球行动计划》方面的活动，由世界卫生组织召集和领导，向经社理事会报告，并纳入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工作，同时确保烟草控制在新建工作队的任务授权中继续得到妥善应对和优先处理，

**认识到** 1999 年经社理事会要求组建的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当前工作目标是支持《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sup>3</sup> 缔约国加快执行该公约，包括借助已获采纳的技术准则，以及进一步将该公约各项目标纳入到在落实大会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问题的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时采取的行动中，

**审议了** 秘书长关于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报告，<sup>4</sup>

1. **请** 秘书长通过扩大现有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任务授权，<sup>5</sup> 组建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机构间工作队，该工作队将由世界卫生组织召集和领导，通过秘书长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并纳入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工作，包括支持《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sup>3</sup> 缔约国加快执行该公约的工作；

2. **决定** 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机构间工作队将协调联合国相关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的活动，以支持实现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大会关于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问题的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sup>1</sup> 中作出的承诺，特别是通过执行《世界卫生组织 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全球行动计划》；

3. **敦促** 现有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所有成员<sup>6</sup> 以及联合国其他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及政府间组织根据各自任务授权，酌情为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机构间工作队的工作作出贡献；

---

<sup>3</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302 卷，第 41032 号。

<sup>4</sup> E/2013/61。

<sup>5</sup> 见第 1993/79、1994/47、1995/62、1999/56、2004/62、2010/8 和 2012/4 号决议。

<sup>6</sup> 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秘书处、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秘书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人口基金、世界银行、世界海关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

4. **请**秘书长与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密切协作，并通过世界卫生组织与会员国充分协商，拟订联合国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机构间工作队的职权范围，纳入但不仅限于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的工作以及世界卫生组织秘书处当前为拟订如《世界卫生组织 2013-2020 年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全球行动计划》附录 4 所列举的任务和责任分工而开展的工作，又请秘书长将这一职权范围列入他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供经社理事会 2014 年实质性会议审议。

2013 年 7 月 22 日  
第 41 次全体会议